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87 號 8 樓

聯絡方式：02-2781-0088

受文者：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二日

發文字號：(104)富字第 06-02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茲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境外基金，依董事會決議自六月份起共八檔基金配息政策變更為「基金得分派未扣減費用之收益」。

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董事會會議決議，自六月份起八檔基金配息政策變更為「基金得分派未扣減費用之收益」，基金配息股份之配息發放將涉及本金，此配息政策變動將修訂於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情形將另行通知，詳附件(一)。
- 二、依據「會員及其銷售機構從事廣告及營業活動行為規範」第十條(一)4點條文規定，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於從事廣告及營業活動時，應於基金名稱後方以粗體或顯著顏色及相同大小字體加註「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警語，現行加註警語之基金明細表詳附件(二)，嗣後如有變動將依 與貴公司約定方式另行通知。
- 三、依據 102.9.17 金管證投字第 1020035252 號函規定，有關基金配息可能涉及本金應揭露境外基金由本金支付配息之配息組成項目表於公司網站，就此，本公司將揭露於以下網址：<http://www.Franklin.com.tw/>。
- 四、以上，謹請 貴公司轉知相關部門並請協助配合辦理。

董事長 嚴守白

正本：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附件(一)基金名稱後方應加註警語一覽表

基金名稱	基金名稱應揭示警語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公司債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亞洲債券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精選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歐洲高收益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平衡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總報酬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備註

1. 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之基金須放置警語為：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費用。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已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可至總代理人網站。
(<http://www.Franklin.com.tw>)查閱。
2. 累積型基金因無配息故無需加註「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警語。

附件(二) 依據「會員及其銷售機構從事廣告及營業活動行為規範」第十條(一)4點條文規定，應加註「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警語之基金明細表：

基金名稱	基金名稱應揭示警語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房地產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美元短期票券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平衡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歐元全球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總報酬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潛力歐洲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互利歐洲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成長(歐元)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股票收益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歐洲高收益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公司債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亞洲債券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穩定月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精選收益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備註：

1. 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之基金須放置警語為：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費用。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已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可至總代理人網站。
(<http://www.Franklin.com.tw>)查閱。
2. 累積型基金因無配息故無需加註「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警語。